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ON TIME LOGISTICS HOLDINGS LIMITED

先達國際物流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123)

自願公告

(1) 與菜鳥訂立物流服務協議

(2) 與IML訂立分包協議

先達國際物流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一間間接全資附屬公司eTotal Solution Limited(「eTotal」)與菜鳥訂立物流服務協議及與IML訂立分包協議。

(1) 與菜鳥訂立物流服務協議

eTotal已與獨立第三方浙江菜鳥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菜鳥」)訂立物流服務協議(「物流服務協議」)，據此，菜鳥已委任eTotal為其物流服務供應商之一，向於菜鳥物流信息服務平台下達訂單的全球網上零售商平台賣家提供收集、倉儲、航空運輸、分銷、清關、目的地運輸及其他與物流服務(「物流服務」)有關的增值服務。物流服務協議自二零一五年七月起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止有效。根據物流服務協議，eTotal有權分包部分物流服務。

(2) 與IML訂立分包協議

eTotal已與獨立第三方IML LLC(「IML」)訂立分包協議(「分包協議」)，據此，eTotal已委任IML為其分包商，向於菜鳥物流信息服務平台下達訂單的全球網上零售平台賣家提供速遞服務及其他與俄羅斯物流服務有關的增值服務。分包協議自二零一五年七月起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止有效。

董事預期，本集團毋須就上述新項目投入大量資源，惟預期及冀望此舉將能建構重要的渠道，加強本集團的空運服務。

董事認為，物流服務協議及分包協議項下各自擬進行的交易乃於本集團的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進行，而物流服務協議及分包協議的條款乃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並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承董事會命
On Time Logistics Holdings Limited
先達國際物流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林進展

香港，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五位執行董事，即林進展先生、*Hartmut Ludwig Haenisch*先生、張貞華女士、黃珮華女士及*Dennis Ronald de Wit*先生；以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潘家利先生、吳偉雄先生及黃思豪先生。